

聊斋闲品
圈子
李星涛

生活中到处都是圈子。生活就是从一个个圈子跳出来，然后再跳入另一个圈子。圈子有大有小，有形无形，它们互相依存，互相制约，却又无处不在。

圈子古已有之，战国时的百家争鸣，魏晋时的建安七子，盛唐时的饮中八仙，清初时的扬州八怪，散文体裁的公安派、桐城派、创造社、文学研究会、语丝派、新月派、太阳社、沉钟社、山药蛋派……这些所谓的流派，说白了都是圈子。延续发展到现在，圈子的内容更加丰富，层次更加清晰。影视圈、演艺圈、同行圈、同乡圈、朋友圈、校友圈、牌友圈、酒友圈、文友圈……真是五花八门，丰富多彩！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构成圈子的元素大都具有相同或者相近的显性特征。你要找到适合自己的圈子，就得具备进入这个圈子的条件。要不然，即使在圈子里混了个脸熟，也不算真正进入了这个圈子。圈子是一个不叫组织的组织，尤其是那些行业性、专业性的圈子，圈内人都是专家，进得圈来，自然可以相互学习，共同提高。但圈子同时又是一种制约，进入了哪个圈子，你就要遵守那个圈子的规则，甚至还要考虑它的潜规则，我行我素是不行的。玩得好，圈子会给你带来生活上的充实和愉悦；玩不好，圈子就变成了一个个圈套，会给你带来额外的负担和烦恼。

进入圈子的目的因人而异，但总体上都是为了营造人脉关系。现代社会越来越单元化，上班与人交际，公车办公，下班回家关上大门，自成一统。人们一方面希望隐私更加隐秘，一方面又渴望建立广泛深刻的联系。圈子因人际关系而结合而存在，确实是社交、交友的好渠道。圈子里的人，总会经常聚在一起，喝酒、聊天、玩耍，生活的不快得以释放，内心的块垒得以消除，真是不亦乐乎！

没有圈子的人是孤独的。有的人看人家在圈子里热闹，内心也时常泛起涟漪。但是，经过考察还是放弃了，这是因为他不知道自己适合什么圈子或者什么圈子适合他个人。久而久之，他便对圈子心存畏惧，只好借助于网络单身，自己成为自己的圈子，变成独行客。这类人表面看来是不食人间烟火、清高自爱的一族，其实他们的内心却是寂寞的、孤独的。

俗话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这句话是现实生活的真实写照。生活中有时我们难以掌控住自己的命运。因为命运在社会这个大环境中是由他人或一个固定的大圈子决定的。这是谁的悲哀？社会的？个人的？不知道，谁也说不清，也不必说清。这就是本真复杂的生活。每个人只能在自己或别人制定的圈子里挣扎着过完一生。

钱钟书对婚姻有一个著名的论断：“围在城里的人想逃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去。”钱老说的虽然是婚姻，但也未尝不是生活的圈子。其实，圈子就是围城，是我们自己为自己建立的城市，然后把自己困在里面。因为一丝恐惧，我们也许会将自己永远困在城里；又因为无法分辨出的是非非，我们也许会将自己的围城不断修得严严实实，不让自己出去，也拒绝别人进来。这就自然形成了我们当今的生活现状，身置圈里而心置圈外。这不能不说是圈子的悲哀，自我的悲哀，社会的悲哀。

那年月，穷人是养不起女人的，特别是漂亮女人。当年，刘全有的女人，就是芽口村最漂亮的女人。这个女人是刘全有1960年跑到四川山里挖梅桂时带回来的。当时花了他三十斤全国粮票，还有二十块钱，就带回了这么一个让全村人惊叹的女子。

这女子漂亮极了，看得全村人眼珠子都快掉下来了。四川女人都进门三天了，还有人不断地拥到院子里，说是要“借”一点什么。可这女子在村里待了不到一年，就跑了。她是四川大山里的人，语言不通也就罢了，主要是吃不惯又黑又苦的红薯干面窝窝。她喜欢吃大米，可这里没有大米。刘全有曾冒着投机倒把的风险出去偷着给她换过几斤，可没几天就吃完了，于是她说啥也不在这儿待了。

刘全有曾有过一段很熬煎的、四处去寻找女人的日子。在短短的三年时间里，这漂亮的四川女子先后跑过四次。刘全有把她找回来三次。第三次她已经怀孕了，敲着个肚子。这时，村里人都以为，生了孩子后，有孩子牵挂

书人书话

大家对南唐后主李煜并不陌生，每每或吟或唱他的《虞美人》《菩萨蛮》《乌夜啼》等词篇时，多会叹其帝王之悲，同时也会为他的才华所折服，对李煜人生的错位，人们多呈惋惜之情。一身故事的李煜，人生戏剧的李煜，为后人的文学创作提供了极好的素材。文学最重要的功能就是愉悦人的精神，陶冶人的性灵。题材选得好，笔法又绝妙便是人间妙文。读任崇岳的《李后主》有着如饮朝露、如品美酒般的感觉。

该书乃古体长篇历史小说，以回标目，回后以一首绝句进行总结。小说语言简洁、优美，其情节委婉幽致，其史料运用恰到好处，很得古体小说之韵味。与任崇岳交往颇有时日，最早编他的《中原移民简史》就惊叹怎么会把艰深的学术写得极富文学性，而不失其学理性，琢磨再三，功在其语言的锤炼。后与先生多次接触是参加各类学术研讨会，不论何时何地都会见先生手持书卷在认真阅读，当有人表扬先生的读书精神时，他只只会说，读点闲书。他读闲书的积淀，反映在《李后主》中便是叙述的流畅，语言的美到了“羚羊挂角，无迹可求”之境。先生是治史专家，乃中国社科院历史研究生，师从蒙元史专家翁独健，看到我才知道什么是满肚子学问。一部好的历史小说离不开大量材料的掌握，《李后主》据史而成，对历史场景的还原全面准确，对历史事件的铺陈真实可信。小说从先主李昇写起，接着是中主李璟，而后后主李煜，李



霞光(水彩) 李和畅

一到秋天，家乡的山坡上野酸枣好像有个约定，说红都红了。酸枣棵一株挨一株地连成一片，红彤彤的野酸枣密密地挂在上面，梅朵一样笑得纯情，红得热烈，似一片燃烧的云霞，把家乡的山坡惹红了。

家乡的山叫峰山，放眼望去，峰山坡起伏起伏，弯弯绕绕，酸枣棵不知什么时候在这里安家了。它们像一株株荆棘丛，细细枝条，低低矮矮，总也长不高。比起青松、栎树，单薄得近乎可怜，却很有筋骨和活力，呼啦啦爬满了崖畔和山坡。春日山野变暖，各种花草树木吮吸春天的雨露，在清新的空气里伸展枝条，酸枣棵却长得格外小心，悄悄慢慢吞吞地抽芽吐绿，到了夏初，才开出米粒状的小花瓣，浅黄的颜色让人瞧不上眼。桃树、杏树、梨树，你不让我，我不让你，赶趟似的开满了春天，酸枣棵以自己的方式生长，细细碎碎长不大的小花瓣，带着泥土的气息，淡定不懂张扬，却又不经意地惹眼和盛大。它们在温暖的阳光下，一片片丛丛地长满枝条，细细密密地织成一张大网，漫山遍野，满眼都是，让人充满幻想和展望。峰山坡上，酸枣棵的春夏秋连成了一片，像是过了一次午睡，秋风一吹，野酸枣就长成了。先是有半边红润，秋深了，也就红透了。

野酸枣又名山枣，个头像蚕豆，核大肉薄，滚圆滚圆的。摘一颗放进嘴里，酸酸甜甜的，虽算不上很好吃，却很讨山里人喜欢。从前村里的小

场两旁有高大的杨树和槐树。还有什么呢？还有那些戴着红袖章的年轻人，三三两两地从校园里走出去，看上去骄傲极了。他记得，父亲好像很害怕这些人，他勾着头，套蒙着眼，一小口儿一小口儿地喝着茶水，不看任何人。他就是在这一天跑到校园里去的。他在校园门口的小卖部里闻到了一股奇妙的香味，那是面包的香味。那面包香极了，馋得他直流口水。他看见有戴红袖章的年轻人在小卖部里买面包吃，那面包有鸡蛋大小，金黄色，一排一排连着的，五分钱一个。当时，他被“馋”住了，他就那么一直站在小卖部的柜台前，久久不肯离去。等刘全有焦急地找到小卖部门前时，就见他儿子像被什么东西钩住了似的，傻傻地在柜台前站着，口水直往下滴。大约，刘全有也闻到了面包的香味，他更是看到了儿子眼里的馋虫。于是，他解开腰带，从束腰的布带里摸出钱来，花毛一分五厘，给儿子买了三个小面包。拽上儿子，重新上路。

在一些日子里，刘金鼎曾作为分管招商的校领导多次去过国外，吃过各样的洋面包，但早年在

是重写，是猪肚，李煜一生的故事构成了小说发展脉络：宫廷争斗，错为帝王，佞佛弈棋，改革币制，填词赋诗，治民之道，“金错刀”“搦襟书”，娶大小周后，被困汴京，中毒身亡……这些都与史书记载一脉相承。情节文字绝不会出现其他史书与历史剧中，唐诗宋出，人物与时空不符之错误。作者如果单只把这些事件摆出来，就不是小说的写法了。先生给我的第三个印象就是特别能讲故事，同样一件事，经他说出就有了极强的情感色彩，或令人捧腹，或让人悲愤，或让人同情，或让人气愤。任崇岳既尊重历史，又不拘泥历史，对一些细节的夸张描写令人拍案叫绝。

笔下人物个个鲜明，围绕后主，各种角色粉墨登场：丽质多才的大周后、美貌多情的小周后、狠毒与好色的赵广义、工于心计的王继恩、虚与委蛇的小长老、弄巧成拙的刘澄、摆在女色下的陶谷、忠心匡主的卢绛等，作者在塑造这些人物时，用笔简繁适当，有的就集中笔墨写一段故事，有的用多回描述，比如写小人物张泊的趋炎附势、阳奉阴违，就在多处着墨，而写为江南立下汗马功劳的李雄及其七子，仅写了一场战争就能表现出李雄一生忠君事主、战死沙场的壮烈。作者对这些人物并不做过多的评点，而是留给读者遐想的空间，任其自由评判、体味，这就使故事与读者形成了较好的互动。小说中还出现了历史上较为著名的冯延巳、韩熙载等人物，对他们的人生行为、人品有着

新书架

贾平凹“土匪系列”小说——《晚雨》

罗佐欧

《晚雨》收录了贾平凹的三篇小说《晚雨》《白朗》《美穴地》。《晚雨》写了一个叫天鉴的土匪杀害了上任路上的新县令，并代替他去赴任。在竺阳城，土匪天鉴假戏真做，并试图干一番功绩，同时还与王娘坠入情网……小说的境界凄美，尤其对主人公天鉴的各种扭曲心理描绘得惟妙惟肖。此外，《白朗》塑造了一位能文能武、足智多谋、英俊潇洒的土匪形象；《美穴地》写了一位风水先生和财东的小妾的激情遭遇，对人的

知味

家乡的野酸枣

董国宾

孩子没零零食，大人干活回来，就从峰山坡上摘回一些。孩子们乐颠颠地迎上去，伸开小手接过来，布兜里塞得满满鼓鼓的。上学的时候带上一些，一下课就吃上几粒。有的上课偷吃，身上的野酸枣被老师全部没收了，就心疼地咧着小嘴直哭。大一些的小孩子会三五成群地跑到峰山坡上自己摘酸枣，一边摘一边吃，够不着的野酸枣，就用拴在竹竿上的铁丝套钩下来。野酸枣甜里透着酸，孩子们却只嚼到甜，酸不知跑到哪里去了。他们尽兴地在酸枣林里玩上大半天，直到太阳落山才回家。摘酸枣时，免不了被酸枣树上的硬刺刺伤，没谁叫过疼。大人们还常常背着背篓摘酸枣，换回的零花钱，不是给孩子们买书包，就是买块布料给他们做新衣服。在孩子们童年的记忆里，野酸枣

连载



四川中学小卖部里闻到的热面包的香味一直萦绕在他的脑海里。当然，也是后来他才知道，这个在全国地图上根本找不到的海川，却有一所在全国教育界知名的中学，就是这个海川中学。这三个小面包，刘金鼎是坐在独轮车的筐里一口一口舔着吃的，伴着独轮车的吱扭声，一直香

一定的描述，使我们更多了解文学以外的冯延巳，绘画以外的韩熙载，以补人们以前残缺的认识。

谈《李后主》留给人较深印象的还是几位光鲜照人的女性形象。大小周后、秋月、郑夫人、刘澄之女、秦弱兰……甚至旁支的花蕊夫人，都使得她们周围的男人，刘澄也好，陶谷也罢，甚至皇家子弟从善等都黯然失色。这些人物的出现都是为了衬托不爱江山爱美人爱诗词书画的李后主这一主角的。同时也是本书的一大谈点。

任崇岳乃写情高手，用写诗词的手法写小说更增添了可读性，景为情而设，情因景而生，情景交融，这是本书最大的亮点。小说中最突出的表现多在李后主离开金陵去汴京以及在汴京的最后日子，李煜很多著名的词章也是在这时写就，生在温柔乡中，在珠围翠绕中长大，后又成为江南后主的李煜，归来后，以前繁华不在，过着寄人篱下、捉襟见肘的生活，真是生不如死，又遭小人张泊的胁迫，想起江南兴旺之时，不禁悲从中来，这就有了千古绝唱《乌夜啼》。恰逢七月七日后主的生日，望着清浅的银河，感受着如水的凉夜，今非昔比，后主挥笔写出了那阙回肠荡气的《虞美人》。

千年前的李后主遇到了当今学者任崇岳，任崇岳在史料中认识了李后主，千载难逢，满身故事的李后主，只有学识渊博的任崇岳，才能使故事更加生动。而今读者能阅读任崇岳《李后主》，不能不说是一件幸事。

隐秘心理进行充分的揭示。

贾平凹的小说具有极强的现实性，在人物、语言、习俗等方面体现浓厚的西北地域性风情。他的表现范畴涵盖范围很广，从对社会政治、历史文化层面的关注到对生命本体层面的思考与探求。贾平凹的这组小说各有情致，但都写得惟妙惟肖。此外，《白朗》塑造了一位能文能武、足智多谋、英俊潇洒的土匪形象；《美穴地》写了一位风水先生和财东的小妾的激情遭遇，对人的

是抹不掉的快乐和喜悦。

酸枣棵，谦卑，坚毅，耐瘠薄，生命力强。山坡上，乱石中，岩缝里，只要有扎根立身之处，都能随遇而安。峰山坡上的酸枣棵呀，就是个个乡间小伙，天然，率真，野趣，有个性。别看它们浑身带刺，不可作观赏之用，乡里人就是喜欢。酸枣棵能做成篱笆墙，给庄稼人守家护院，结出的野酸枣有酸有甜，还包含着人生的道理呢！

乡里人喜爱酸枣棵，酸枣棵就在峰山坡上长着。秋又到了，一个个透红的果子挂满了枝头，乡亲们正忙着在峰山坡上采酸枣。采摘的野酸枣，可生吃开胃，还可做成酸枣面，加工成酸枣罐头，酿成酸枣酒。酸枣仁可炒着吃，也可熬制酸枣仁绿豆粥。野酸枣营养成分还很高，除含多种微量元素，还富含维他命C。新鲜的野酸枣维生素C含量是红枣的2-3倍，是柑橘的20-30倍，被誉为维C之王。《神农本草经》记载野酸枣“安五脏，轻身延年”，有养肝、宁心、安神、敛汗之功效，主治神经衰弱、心烦失眠、多梦、盗汗、易惊等，同时又有一定的滋补强身作用，野酸枣的妙用还真的不少呢。

我不能亲自回家乡吃野酸枣，父亲就打成包裹邮寄了一些过来。新鲜的野酸枣个个透着红亮，展露着缕缕幽思和深情。我拿来和城里的同事分享，不想，他们还没张口就酸得直摇头，连忙朝我摆手示意口味不佳。也难怪，野酸枣深居山乡，久居闹市的人怎知它的真，它的野，它的妙和它的美呢！



秋高图(国画) 墨客子

人与自然

蟋蟀独知秋令早

刘福田

“蟋蟀独知秋令早，芭蕉正得雨声多”，蟋蟀是报秋的使者，在一声声清脆悠扬的蟋蟀吟唱声里，秋风渐起，秋意渐浓。晚饭后信步楼下绿地甬道，分明听到蟋蟀在自由自在地吟唱！

这是爱唱歌的蟋蟀，有着美妙的歌喉，清脆的嗓音，还有不知疲倦的力量。连续几天，我信步于下，都习惯了它的陪伴。也发现它歌唱的时间没有固定，想什么时候唱就地开唱。唱累了，想休息一会，戛然而止，就没有了声响。过上一阵，也许是睡醒了，烦躁了，寂寞了，或者是想家了，它又开始“蛐蛐……蛐蛐……”地唱起来了。

第一天听它唱歌时，一直担心自己的脚步，又感觉它是在甬道的绿植丛中，寂寞地趴在木桩脚下在歌唱。可是没几天感觉歌声愈来愈近了，起身查看判定：不知什么时候，也不知它以什么特殊的方式，早已潜入我最喜欢的、那株怒放月季花下安家了，得意扬扬地间歌歌唱着。

对蟋蟀太熟悉了，它曾给我童年的时光带来过无限快乐。小时候经常掂个小瓶，跑到离家好远的田地渠沟旁，像是一个职业探秘者似的，小心地翻开沟沿上一块块泥土，凭着感觉，循着声音，既惊又喜地寻觅、捕捉这些通体黑亮、会蹦会叫的小虫，带回家中放在院子里追戏，稍不留神，就成了母亲养的母鸡们欢喜争啄的美食。

这只意外邂逅的蟋蟀，并不在意我的冷漠和无视。它应该知道我是善良的，它无疑也是幸福的。偌大的这片绿色院落，足可以作它恣意歌唱的舞台。既无天敌的捕食，也无人为的毒杀；既避开了秋日风雨的侵袭，也躲去烈日的暴晒，安逸自在，只管凭着自己的性子和心情，撒着欢地举办个人演唱会吧。

也许蟋蟀理解了我的心情，“蛐蛐……蛐蛐……”它的歌声似乎就没有中断过，总是攒着劲儿，仿佛一曲调不变地在歌唱着，但是留神仔细倾听，还是有着不少的变化哩！它自由的歌声有时是舒缓的，像柔声细语的诉说，饱含心中的爱恋；有时歌声骤然变得激烈起来，像激烈地争执、愤怒地咆哮，宣泄胸中的愤懑；有时歌声时断时续，像与谁在平和地辩论和交流；有时歌声是清丽而欢快的，伴着花香映入室内的光亮。

秋草葳蕤，这只神秘的蟋蟀一直坚守在我的花园里，放声长啸，低吟浅唱，抒怀至情。它把秋日月色的眷顾，静谧夜色恬恬，和弦它小小的胸腔和不竭的歌喉传递着。让我在这美妙的秋日，每天都陶醉在天籁之声的盛宴中，感恩着自然的造化 and 神性光辉的福佑。

“木牌”的手就放下来了，把写有床号的洗浴木牌重新扔进小筐里，只说：“来了。”老刘应一声：“来了。”那人就说：“进去吧。”童年里，刘金鼎最先认识的，就是这个被父亲称为嫂子的女人。这是一个从来没有笑过的女人，可她的肥美仍然保留在刘金鼎的记忆里。很多年后，当刘金鼎坐在伊斯坦布尔的土耳其浴室里，在伊斯白的一毛五、摆有简单木床的、热气腾腾的“红星浴池”里，活跃着一个“灵魂”。“罗锅林”就是这个浴池的“灵魂”。

这个早年建在开封老城戏楼街后边的浴池并不大，里边有两个三十米见方的热水池，一个二十米见方的温水池，没有搓背间，要求搓背的人就在池边坐着，或者躺在小木床上等着“喊号”。每到年关，池子里就堆满了被热水烫红的各种屁股。在这个票价一位一毛五、摆有简单木床的、热气腾腾的“红星浴池”里，活跃着一个“灵魂”。“罗锅林”就是这个浴池的“灵魂”。